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被聘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该公司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其2024年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一）机构信息

- 1、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3、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 4、历史沿革：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1日起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9日，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

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业务资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证券期货从业资格、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和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二）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71 人，注册会计师 346 人，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82 人。

（三）业务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7,037.2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599.9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9,714.90 万元。2024 年度为 9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 11,906.08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1 家。

（四）执业信息和专业胜任能力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济平，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2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丹燕，注册会计师，1998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五）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自律惩戒 2 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周济平、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丹燕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六）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周济平、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丹燕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七）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独立性、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以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提议董事会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纪要。
-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